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I HU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1)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副主席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劉夢熊博士(「劉博士」)將獲委任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以下為劉博士之簡歷資料：

劉博士，71歲，榮休全國政協委員，曾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委員會委員、外事委員會委員及香港特區策略發展委員會委員，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出任香港特區政府中央政策組非全職顧問。

劉博士曾任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上市編號1051)主席、佳訊控股有限公司(上市編號0030)主席、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上市編號1013)聯席主席、香港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上市編號007)首席執行官、中聯石油化工國際有限公司(上市編號0346)執行董事、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上市編號0632)副主席。劉博士現任百家戰略智庫主席，曾任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首席顧問、《鏡報》文化企業有限公司董事。彼亦曾擔任多間金融機構之董事、行政總裁及首席顧問。

二零零六年，劉博士獲評選為全國優秀民營企業家、中華十大企業管理英才。

二零零七年，劉博士獲得「2007年世界傑出華人獎」得主、美國加州聖格拉斯加大學榮譽博士。

二零一八年，劉博士被菲律賓蘇祿王國冊封為拿督和親王，被法國北歐大學頒授金融博士學位。二零一九年一月，劉博士受聘為一帶一路發展銀行籌備組顧問，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被聘為清華大學互聯網產業研究院產業轉型顧問委員會委員。

劉博士於上世紀七十年代加入香港金融界，歷年在多家金融機構和上市公司出任營業代表、經理、總經理、總裁、首席顧問、執行董事、副主席和主席等職務。彼曾從事日本期貨、美國期金、九九金、外匯、證券、投資銀行收購合併之經紀業務，在上市公司融資集資及收購合併等經營管理工作擁有逾五十年的豐富經驗。於企業融資及收購合併活動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與香港金融界及政界建立起良好關係及聯繫。

薪酬金額

根據劉博士與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訂立之服務協議，劉博士之委任將由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計初始期限為三年(「**服務協議**」)，服務協議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生效，惟誠如服務協議所規定之若干情況下可予以終止。劉博士亦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可膺選連任。

根據服務協議，本公司應付劉先生作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副主席之酬金每年為600,000港元及酌情花紅，該金額乃經參考其於本公司之職務與責任、現時可資比較公司之董事薪酬市況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

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的關係及股份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博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沒有任何關係，且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劉博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其他資料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劉博士被區域法院判犯有意圖妨礙司法公正的罪行，被判處十八個月監禁，並由於行為良好於二零一七年二月獲許提早出獄。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劉博士參選港區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獲選舉會議主席團認可其正式候選人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博士於本公告日期並未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且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三年間亦未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或持有任何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劉博士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劉博士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錦鴻先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李錦鴻先生、余銘濠先生及邱恩明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李俊豪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姍桃絲女士、胡祖杰先生及林至穎先生。